

附件1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5年度)

项目名称		中医药服务贸易发展工作						
主管部门		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			实施单位：北京市中医药对外交流与合作中心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：	55	55	55	10	100%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55	55	55	—	100%	—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		
		其他资金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1.基于RCEP促进我国中医健康服务贸易发展的对策研究；2.发布中医药服务贸易指数报告；3.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推动中医适宜技术、设备及服务产品在国际医疗市场的广泛应用，提升中医药的国际影响力，促进中医药服务贸易的发展；4.培养一批中医药科技成果转化共性技术人才				1.完成中医健康服务贸易发展分析，形成报告；2.完成中医药服务贸易指数分析，形成报告；2.完成中医适宜技术推广发展；3.完成中医药科技成果转化共性技术人才培训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35	35				
		质量指标	15	15				
		时效指标	3	3				
	成本指标	成本指标	8	8	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10	10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10	10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9	9				
总分：			100	100				